

证券代码：836205

证券简称：芯联创展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孙海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5），《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汇报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及组织和筹备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筹备和组织 2025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与分析；2026 年经营目标及未来发展规划。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孙海先生汇报 2025 年公司运营情况，汇报 2026 年工作运营规划。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报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依据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2026 年业务开展的规划和市场形势及董事会和总经理 2026 年经营目标和运营规划而制定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分红或股票股利，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交行北京宣武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为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交行北京宣武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为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长孙海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回避表决 1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豁免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客户供应商名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

指引（试行）》第五条明确规定：“由于国家机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导致本指引规定的某些信息不便披露的，挂牌公司应当在登记预披露时间的同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豁免披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后，可以不予披露。”同时，依据中国证监会 2025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商业秘密被明确列为可豁免披露事项，具体指“不为公众所知悉、具有商业价值并经权利人采取相应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公司在编制并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豁免披露客户供应商的具体名称，以代码形式替代（如“客户一”、“供应商二”等），同时完整保留相关交易金额、占比、合作年限、结算方式等核心商业信息。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的情况，特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周三）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芯联创展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